

证券代码：834857

证券简称：清水爱派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3号8层802-A01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5日以微信、短信、口头通知的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江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拟进行如下调整：

公司董事会收到李立向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李立向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同时董事会拟任命张云静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